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19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或"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遵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57）。

4、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59）。

6、2021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首次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预留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激励对象自愿放弃

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归属期为 2023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5 日。首次授予部分已归属 206,484 股，相关股票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流通上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可归属的 23,424 股股票，前述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

2、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作废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有 12 名激励对象离职，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04,429 股。

鉴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有 3 名激励对象离职，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3,520 股。

共 1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27,949 股。

3、因业绩考核不达标而作废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比例为 15%，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如下：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各年度营业收入相较于 2021 年增长率（A）	
		触发值（An）	目标值（Am）
第二个归属期	2023	44%	69%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
各年度营业收入相较于 2021 年增长率（A）		A≧Am	100%
		An≦A<Am	80%
		A<An	0%

归属期内，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作废失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4]0011002315 号）：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2,876,481.47 元，相较于 2021 年增长率为 40.05%，不满足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作废失效。

本次首次授予部分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7,527 股由公司作废失效，预留授予部分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6,158 股由公司作废失效。本情形共计作废失效限制性股票 273,685 股。

综上，以上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25,058 股，由公司作废失效。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作废合计 425,058 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作出本次作废，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10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久振先生主持，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久振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黄遵顺）》、《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佳）》、《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吕顺辉）》。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和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 年 3 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并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同意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监督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关于<审计委员会监督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推动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关于推动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14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2,239,376.6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8,130,87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439,263.4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69.25%。

2、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8,130,878 股，合计转增 79,252,351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77,383,229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本年度不送红股。

公司不存在回购专用账户。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3-015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 2020 年 8 月 11 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7 日《关于同意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16 号）注册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23.34 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43 元。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028.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5,585.48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443.01 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627 号《验资报告》。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2 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87.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8,7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 38,74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合计 14,019,245.28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380,754.72 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157 号《验资报告》。（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9,028.50
减：承销费及保荐费	3,922.2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45,106.22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274.34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88.86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3,443.01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88.72
减：募集资金到位后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7,713.29
加：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减手续费）	1,478.34
减：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	–
减：专户销户残值转出	1.3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6,218.01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740.00
减：承销费及保荐费	1,162.2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37,577.80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39.72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7,338.08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62.05
减：募集资金到位后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146.97
加：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减手续费）	658.12
减：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	8,900.00
减：专户销户残值转出	0.1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12,287.0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2020 年 10 月 22 日、2020 年 10 月 21 日、2020 年 10 月 22 日、2020 年 10 月 21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为配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方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和后期运营效率，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70010122002932023）予以销户，并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新设立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募集资金账户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新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新设立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16420100100156523），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及保荐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方便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3101040160001958732）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03004291815）也均已销户，公司与开户银行以及保荐人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详情参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开立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

公司、子公司、保荐人分别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前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详情参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鉴于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678809809）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规定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结余利息收入 951.3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方便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678809809）已销户，公司与开户银行以及保荐人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详情参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3889887	147,653,100.00	30,052,403.65	活期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70010122002932023	105,779,300.00	–	已销户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121937828510228	77,629,765.04	792,246.62	活期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	3101040160001958732	60,000,000.00	–	已销户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	03004291815	60,000,000.00	–	已销户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216420100100156523	–	31,335,449.72	活期
	合计		451,062,165.04	62,180,099.99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	03895820040030431	104,000,000.00	703,100.34	活期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卢湾支行	03004895761	70,000,000.00	361,518.00	活期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8110201012901433731	111,778,000.00	108,815,188.67	活期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78809809	90,000,000.00	–	已销户
上海阿拉丁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8110201012401442376	–	8,971,580.24	活期
阿拉丁试剂（上海）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8110201012801442377	–	4,019,336.11	活期
	合计		375,778,000.00	122,870,723.3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对闲置现金进行相关投资等现金管理。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之外，在未经董事会授权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董事会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追认。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剩余本金	预期收益率（%）	是否收回
中信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通知存款	2022/4/14	2023/8/29	8,000.00	0	2.0	是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	通知存款	2022/9/21	对公通知存款 7 天	5,000.00	4,000.00	2.1	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南汇支行	通知存款	2022/4/13	2023/4/11	10,400.00	0	1.85	是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南汇支行	通知存款	2023/4/12	对公通知存款 7 天	5,500.00	3,500.00	1.75	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通知存款	2022/4/17	2023/8/29	1,500.00	0	2.0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通知存款	2023/8/30	对公通知存款 7 天	1,200.00	1,200.00	1.55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通知存款	2022/7/12	2023/8/29	900.00	0	2.0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通知存款	2023/8/30	对公通知存款 7 天	200.00	200.00	1.55	否
合计				32,900.00	8,9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考虑复杂的内外部宏观环境，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募投项目投入进度有所放缓，不及预期，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进度情况，经审慎判断，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项目及"云电商平台及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均延长至 2024 年 10 月。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	2023 年 10 月	2024 年 10 月
2	云电商平台及营销服务中心建设	2023 年 10 月	2024 年 10 月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考虑复杂的内外部宏观环境，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募投项目投入进度有所放缓，不及预期，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进度情况，经审慎判断，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阿拉丁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建设及其配套项目"、"高纯度科研试剂生产基地项目"及"张江生物试剂研发实验室项目"的建设期均延长至 2025 年 3 月。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阿拉丁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建设及其配套项目	2024 年 3 月	2025 年 3 月
2	高纯度科研试剂生产基地项目	2024 年 3 月	2025 年 3 月
3	张江生物试剂研发实验室项目	2024 年 3 月	2025 年 3 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除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进行追认的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除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进行追认的事项外，阿拉丁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除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进行追认的事项外，阿拉丁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阿拉丁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至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3,443.01					本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89.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702.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	无	14,765.31	14,765.31	14,765.31	2,830.69	12,359.87	-2,405.44	83.71	2024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电商平台及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无	10,577.93	10,577.93	10,577.93	2,859.00	7,908.49	-2,669.44	74.76	2024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无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	18,433.66	433.66	102.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343.24	43,343.24	43,343.24	5,689.69	38,702.01	-4,641.2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29.93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69.84											
超募资金小计	99.7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考虑复杂的内外部宏观环境，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募投项目"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云电商平台及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进度有所放缓，不及预期。详情参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3,775,826.68 元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详情参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 年 5 月 11 日，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9.93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情参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											

注：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至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338.08					本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3.3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09.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建设及配套项目	无	10,400.00	10,400.00	10,400.00	3,377.67	5,428.28	-4,971.72	52.19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张江生物试剂研发实验室项目	无	7,000.00	7,000.00	7,000.00	592.04	1,910.06	-5,089.94	27.29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纯度科研试剂生产基地项目	无	12,340.00	11,177.80	11,177.80	293.60	643.47	-10,534.33	5.76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无	9,000.00	8,760.28	8,760.28	–	8,827.22	66.95	100.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8,740.00	37,338.08	37,338.08	4,263.31	16,809.02	-20,529.0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考虑复杂的内外部宏观环境，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募投项目投入进度有所放缓，不及预期，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进度情况，经审慎判断，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阿拉丁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建设及其配套项目"、"高纯度科研试剂生产基地项目"及"张江生物试剂研发实验室项目"的建设期均延长至 2025 年 3 月。详情参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0,467,748.22 元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详情参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											

注：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授权事项概述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授权具体内容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三）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将在股东大会授权后有效期内由董事会选择适当时机启动发行相关程序。

（四）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五）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根据本次发行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发行数量

发行股票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

（七）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相关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八）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4、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九）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十）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适当调整、补充，确定本次发行的最终具体方案并办理发行方案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次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新的规定或政策、市场发生变化或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9、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下，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11、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十一）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披露事项议案尚待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上述事项后，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在简易发行程序中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